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

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第31号公告

【发布时间：2014年05月12日】 【来源：消费品工业司】 【字体：[大](#) [中](#) [小](#)】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

公 告

2014年 第31号

为促进我国制革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，规范行业投资行为，避免低水平重复建设，促进产业合理布局，提高资源利用率，保护生态环境，实现行业可持续健康发展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产业政策，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《制革行业规范条件》，现予以公告。

有关部门在对制革生产项目进行投资管理、土地供应、节能评估、环境影响评价等工作中要以本规范条件为依据。

附件：制革行业规范条件.pdf

工业和信息化部

2014年5月4日

[【打印】](#) [【关闭】](#)

主办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地址：中国北京西长安街13号 邮编：100804

工业和信息化部 版权所有 京ICP备 04000001号

(浏览本网主页，建议将电脑显示屏的分辨率调为1024*768)